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8—078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施章峰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清算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告了《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琪投资”）之一致行动人施章峰先生（以下简称“收购人”）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除丰琪投资及收购人本人以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收购人本次要约收购数量为 44,911,4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要约价格为 6.80 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

截止 2018 年 9 月 18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 2018 年 8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要约收购期间，最终有 1,782 个账户共计 183,590,657 股股份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 44,911,458 股，收购人将按照同等比例收购预受要约的股份。计算公式如下：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 = 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 × (44,911,458 股 ÷ 要约期间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

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不足一股的余股的处理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办法处理。

收购人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将于近日办理。收购人股票账户：A285062667。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